

古英语述评

陈才宇

(浙江大学 外国语学院,浙江 杭州 310028)

【摘要】本文从历史和文法比较的角度探讨古英语与现代英语之间的异同,并从而认为1066年的诺曼人入侵是造成英语文法大嬗变的根本原因。

【关键词】古英语;文法;比较

【中图分类号】H31-0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942X(2000)02-0156-05

A Brief Account of Old English

CHEN Cai-yu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Zhejiang University, Hangzhou 310028, China)

Abstract: This essay discusses the history of Old English. By comparing Old English grammar with Modern English grammar, we can see a critical difference between the two English languages. The reason which causes the difference lies in the Norman Conquest which occurred in 1066.

Key words: old english; grammar; comparison

古英语是一种什么样的语言,学英语的人恐怕都应该知道个子丑寅卯。笔者为了研究盎格鲁·撒克逊时期和盎格鲁·诺曼时期的英国诗歌去了一趟剑桥,学了一点古英语。本文谨就这种古老的语言的历史以及文法上与现代英语的异同作一简略的述评。

一、西撒克逊语溯源

公元前几千年,在俄国南部(一说欧洲中部地区)生活着一个非常优秀的部落,他们善于贸易,并在经营活动中把自己的语言像种子一样撒播到欧亚大陆。他们的语言所具有的生命力简直匪夷所思,后来的印度语、吉卜赛语、波斯语、俄语、捷克语、阿尔巴尼亚语、亚美尼亚语、希腊语、意大利语、罗马尼亚语、法语、德语、葡萄牙语、荷兰语、盖尔语、西班牙语、丹麦语、挪威语、冰岛语等等,都确认自己从这种语言中繁衍出来。这一原始的母体语言就是今天所谓的印—欧语(Indo-European Languages)。

此外还有一种假设,那是剑桥大学考林·伦夫鲁(Colin Renfrew)教授提出的。他认为最初说这种语言的不是欧洲人,而是安那托利亚中部(今土耳其境内)的农民,他们的语言后来随着农业经济的发展逐步向东向西传播,最后才形成今天庞大的使用者的阵容。

由于没有文字记载可资考证,上述两种说法孰是孰非很难下结论,但我们知道,这一庞大的语系今天已被语言学家们划分为十几个分支。其中一个分支叫日耳曼语,古英语就是日耳曼分支中

[收稿日期] 1999-09-07

[作者简介] 陈才宇(1952-),男,浙江磐安人,浙江大学外国语学院语言系副教授,主要从事英国古代诗歌的研究。

较古老的语种之一。

日耳曼语最初有东日耳曼语、西日耳曼语和北日耳曼语之分。说东日耳曼语的是五世纪初征服过罗马帝国的高特人。但这个民族后来衰落了，他们的语言也跟着寿终正寝，没有能幸存到今天。北日耳曼语经过演变，形成瑞典语、丹麦语（即东斯堪的那维亚语）、挪威语和冰岛语（即西斯堪的那维亚语）。西日耳曼语在初期又分成盎格鲁—弗罗西亚语、低地德语和高地德语三种。高地德语最后演变成今天的标准德语和犹太语；盎格鲁—弗罗西亚语和低地德语则随当时的征服者一起来到不列颠安家落户，在岛国的土地上演变成盎格鲁—撒克逊语，也就是古英语。

这古英语在当时也不是铁板一块。入侵者主要来自三个强大的日耳曼部落：朱特、盎格鲁和撒克逊。这三个部落各有自己的方言。占领不列颠并创建了许多小王国以后，由于地域不同，古英语又分成了四种方言：诺林伯兰方言、麦西亚方言、肯特方言和西撒克逊方言。它们之间在拼写和读音上存在着一定的差异。

当然，这四种方言都属于古英语。如果它们都有各自的历史文献留传于世，那必然给后人增加研究的难度。好在前三种方言几乎没有任何文字资料传世，我们今天读到的诗歌和散文都是用西撒克逊语记载下来的。因此，我们今天所说的古英语，其实只是西撒克逊语。

西撒克逊语之所以能成为古英语的标准语并有文献资料幸存于世，阿佛莱德国王的功绩是不可抹杀的。在他位的28年（871—899）中，这位西撒克逊国王做了两件利国利民的大事：一是率领国民打败了丹麦海盗的入侵；二是提倡教育文化事业。这是个十分开明而有作为的好国王，他不仅极力鼓励诗人和学者的工作，而且还将以身作则，亲自动手把拉丁文的文献资料翻译成西撒克逊语。可以说，英国的书面文学差不多就是从这位国王开始的。

任何语言都是一种不断流动的、变化着的符号系统。具体说到以西撒克逊语为代表的古英语时，现代的语言学家们觉得还有必要再给它划分出三个时期：

原始古英语，从入侵者最早定居不列颠到公元700年止；

早期古英语，从公元700年到公元900年；

晚期古英语，从公元900年到公元1100年；

这样的划分主要出于方便现代读者学习和研究古英语的考虑：三个时期的古英语在拼写上存在着许多差异，需要有一个统一的标准。大多数古英语读本和文献资料的编纂者都主张采用早期古英语作为蓝本，这是有道理的。由于早期古英语介于原始古英语和晚期古英语之间，如果碰到因时间、方言或书写方式所引起的疑难时，解决起来也相对容易些。

二、古英语与现代英语文法比较

古英语与现代英语存在着一定的联系，这是肯定的，但这种联系不像我国的古汉语与现代汉语那样紧密，也就是说，古英语与现代英语之间并不存在后者完全依赖前者而演变发展的关系。

1. 字母

古英语共有22个（不包括a与e的合音字母æ），其中21个与现代英语相同，字母表中没有j、q、v、x、z，但多一个ȝ（ð）。元音字母与现代英语一样，也是五个半。

2. 语音

与现代英语一样，元音有长元音、短元音和变元音之分；变元音的读音也是前部分发重音，后部分发轻音。长元音有长音符“-”，如ā ō ē ī ū ȳ，现代英语没有长音符。

辅音发音最大的差异是没有不发音的辅音字母，现代英语却有，如night knight write中的gh k-

-gh ,w- ,e 就是不发音的。

古英语单词发音最大的优点是凭字母就能读出音,现代英语在这方面反而不如古英语。如字母 a 在下列八个单词中有八种读音 [caɪf] [kæt] ,waɪf] [wɔz] ,alóng] [ə'lɔŋ] ,messagé] [mɛsiðʒ] ,ai] [əʊ] ,made] [meɪd] ,half] [ha:f] ,al] [ə:l] 学习者往往得查字典才能知道准确的发音。

3. 词法

古英语的词汇不如现代英语丰富,但词形的变化很复杂。

(1) 名词:古英语名词分阳性、阴性和中性,而且有四种格:主格、宾格、所有格和与格。其词尾变化则有强变(strong declension),弱变(weak declension)和次变(minor declension)三种形式。现代英语名词没有阳性阴性之分,主格和宾格同形,所有格加“ S ”表示。至于与格,现代英语没有这一概念,在表达与古英语的与格相同的意思时,则在名词前加 to, for 一类的介词。词尾变化只限于名词的复数:个别名词有特殊的词形,一般名词都在词尾加 s 表示。

(2) 形容词:古英语形容词有五种格:主格、宾格、所有格、与格和工具格。词尾变化分强变和弱变两种。现代英语的形容词不发生任何格的变化。

(3) 副词:古英语绝大多数形容词只要在词尾加 e 或 lice,都可以转化为副词,这与现代英语在形容词词尾加 ly 变成副词一样。

(4) 代词:古英语人称代词有主格、宾格、所有格和与格之分,第一人称和第二人称还有专门用来表示“我们两人”和“你们两人”的人称代词“ wit ”和“ git ”。指示代词和疑问代词都有五种格(包括工具格)三种性(阳性、阴性和中性)的变化。现代英语没有“我们两人”或“你们两人”这一双数人称,这层意思用“ we both ”(or “ both of us ”)和“ you both ”(or “ both of you ”)来表示。

(5) 介词:与现代英语的介词相比较,古英语的介词是一种不太活跃的词性,这是因为古英语的名词有与格的变化,在现代英语中本来应该用“介词 + 名词”表达的概念已被与格名词替代了。

(6) 动词:古英语动词分四类:强变动词、弱变动词、过去-现在式动词和不规则动词。强变动词的过去式(单复数)和过去分词由该动词最后一个音节的元音发生变化而构成,弱变动词则在该动词词尾加后缀 d, t 或 ð 构成。过去-现在式动词是一种词形为过去式而意义为现代式的动词;不规则动词只有 wesan/bēon ,willan ,nyllan ,dōn ,gān 等五个。现代英语只有规则动词和不规则动词两类,不存在过去式单数和复数的区别,更没有过去-现在式动词这个概念。

比较上述六大词类,我们发现古英语与现代英语有两点关键性的区别:其一,古英语有复杂的词尾变化,现代英语基本上不存在这种变化。其二,由于古英语存在名词的与格,它的介词的作用就大大减弱了,现代英语没有名词的与格,许多动词都跟介词构成动词短语,才能跟后面的名词发生关系。这种用法十分灵活,有人甚至称现代英语为介词的语言,似乎也不为过。

4. 句法

古英语和现代英语在句法上最大的区别在于时态与语序。

(1) 时态:古英语时态只有两种:现在式和过去式;现代英语的时态却有分别由现在、过去、将来构成的一般式、进行式、完成式、完成进行式共十余种。不过,古英语的现在式所表达的意义却可以把现代英语中的一般现在式、现在进行式和一般将来式等三种时态包含在内:

古英语	现代英语
-----	------

Ic binde	I bind
(我 打捆)	= I am binding
	I will bind

古英语的过去式则含有现代英语的一般过去式、过去进行式、现在完成式等四种意义:

古英语	现代英语
-----	------

	I bound
Ic band	I was binding
(我 打捆)	= I have bound
	I had bound

不过,古英语还可以用 *habbar*(to have) 和 *wesan/beor*(to be) 的现在式和过去式加过去分词构成现在完成式和过去完成式。

现在完成式:

古英语: *þās þing wē habbað be him gewritene.*

现代英语: *these things we have written about him.*

过去完成式:

古英语: *His hæfdon hira cyning āworpennē.*

现代英语: *They had deposed their king.*

过去完成式:

古英语: *Wē sindon gecumene.*

现代英语: *We have come.*

过去完成式:

古英语: *siþ an hīe āfarene wāron.*

现代英语: *after they had gone.*

这样,现在完成式和过去完成式在古英语中就有了三种表达形式。值得注意的是,使用 *wesan/beon* 构成完成式时,后面的分词必须是不及物动词。

另外,*wesan/beon* 的现在式和过去式与动词的现在分词一起还可以构成现在进行式和过去进行式。不过,这种进行式的含义与现代英语中的进行式的含义并不完全一致,它的确切含意是“继续进行”,而不是“正在进行”,如“*Hīe þā ymbþā gatu feohtende wāron.*”这个句子译成现代英语是:“Then they went on fighting around the gates”,而不是“Then they were fighting around the gates.”。

(2)语序:古英语的陈述句一般可以有三种语序,即 SV 型 SOV 型和 VS 型,现代英语则基本稳定地使用 SV 型一种语序。

SV 型,是指主语后面紧跟动词谓语的一种语序。在古英语中,这种语序比较普遍,但在现代英语中,却是唯一正确的陈述方式:

古英语: *He hæfde an swiðe anlic wif.*

现代英语: *he had a most excellent wife.*

SOV 型,是指宾语位于主语与谓语动词之间的一种语序。古英语经常在从句中使用这一语序,现代英语则没有这种表达:

Hie ænigne feld secan wolden.

(他们 任何 田野 谋取 希望)

这个句子译成现代英语为:

They wished to seek any open country.

但如果逐字对应翻译出来,就根本不符合现代英语的文法。

VS 型,是指谓语在前主语在后的一种语序。古英语可以说:

Wæs he Osrices sunu.

(是 他 奥斯里克的 儿子)

把这个句子逐字翻译出来是:

Was he Orsic's son.

这样的句子在现代英语中已是疑问句的语序,而古英语原文所要表达的意思的是“他是奥斯里克的儿子”,而不是“他是奥斯里克的儿子吗?”

显然,从古英语到现代英语,其文法已发生了革命性的变化!

三、文法大嬗变的原因

一个民族的语言,如果按正常的规律发展,其变化一般发生在语音和语义的层面上,文法上的大革命是难得出现的。英语文法为什么会经历这么一场伤筋动骨的大嬗变呢?原因有多方面,但1066年诺曼人的入侵无疑是根本的。

1066年,法国诺曼底公爵威廉率兵入侵英国,这次入侵与公元五世纪盎格鲁人和撒克逊人的入侵一样,是以入主被占领的土地而告终的。同年10月,威廉进入伦敦,并加冕为王,世称威廉一世,从此开始了诺曼王朝对英国的统治。

盎格鲁—撒克逊王朝覆灭了,以西撒克逊语为代表的古英语也跟着经历了一场濒临灭亡的大灾难。入侵者讲的是法语,这种无论文法还是词汇都完全不同于古英语的语言成了官方的语言,成了当时最重要的交际工具。按入侵者的本意,英语是应该完全被法语取代的。好在武力征服并不意味着语言和文化的征服。来自诺曼底的法国人虽然从根本上改变了英国的政体,完成了武力的征服,但后一项任务并没有完成。在诺曼王朝统治英国的几百年中,一开始被统治阶级禁止使用的英语一直顽强地在民间生存着,而且越到后来越表现出它的生命力。到了亨利四世(1367—1413)统治英国的时候,这位威廉一世的后裔已不再像他的祖先那样坚持主张扼杀英语的生机,相反地,他顺应历史的潮流,公开提倡英语作为官方的语言。从这时候开始,英语才回到正统的地位,才可以按照语言发展的规律健康而有序地向前发展。

不错,从古英语丧失国语地位的那一天起到重新恢复国语的地位为止这三百多年时间内,它本身的发展是无序的、不健康的,甚至可以说是畸形的^①。它进不了大雅之堂,占领不了学校和教堂,只能在民间像野草一样蔓生。在这样的环境下,英语的文法从繁复走向简明也就成了必然。因为文法本身是一种充满学究气的思维方式,下里巴人们并不喜欢这一套。可以说,正是这种无序的、畸形的发展给英语提供了一个文法革命的契机,使以文法简明为特征的现代英语的诞生成为可能。

设想一下吧:假如没有那次征服,英语又会怎么样呢?盎格鲁—撒克逊的文化传统必然会得到发扬光大,阿佛莱德国王的继承者们一定会通过教育手段把古英语文法积极地向下一代传播。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尽管它的文法也会发生一些变化,但这种变化不可能是急剧的、深刻的。照那样发展下去,现代英语说不定仍然会像古英语那样是一种讲究动词变化和词尾变化的语言,就像现代德语和法语那样。

[责任编辑 陈 双]

^① 这段时期的英语称“中古英语”(Middle English)。